

為什麼是 真耶穌教會？

文／簡明瑞 圖／yufly

引言

一般大眾看見或聽見我們的會名「真耶穌教會」，大都直覺地認為這個教會太驕傲了。「只有你們教會是真的，別人都是假的？」「只有你們的耶穌是真的，別人都假的？」

關於這個名稱的由來，以下作簡單扼要的說明：

「真」就是神：創造、真實的神—— 教會是「真神」所設立的「真教會」

耶和華說：「你們是我的見證，我所揀選的僕人。既是這樣，便可以知道，且信服我，又明白我就是耶和華。在我以前沒有真神（真：原文是造作的）；在我以後也必沒有。惟有我是耶和華，除我以外沒有救主」（賽四三10-11）。

這是天上的神自我介紹，祂是耶和華（原文是「自有永有者」或「我是我所是」）之意（出三14）。祂是永恆的全能者（賽四四6-8；啟一8）、祂是獨一的神、祂是創造的「真」神（創一1；賽四十28）、祂是唯一的救主。

「真耶穌教會」的意思是指「真神耶穌基督所救贖的真教會」。

這個名稱強調了教會的真實性、獨一性、屬靈性及耶穌基督的救贖性。



雖有稱為神的，或在天，或在地，就如那許多的神，許多的主；然而我們只有一位神，就是父，萬物都本於祂；我們也歸於祂——並有一位主，就是耶穌基督——萬物都是藉著祂有的；我們也是藉著祂有的（林前八5-6）。所以，「真」就是創造天地萬物的獨一真神。

神就是「真實」。領受祂見證的，就印上印，證明神是真的（約三33）。耶穌降世，就是見證神的真實，所以祂說我來並不是由於自己，但那差我來的是真的，你們不認識祂，我卻認識祂，因為我是從祂來的（約八28-29）。主耶穌用「真」字來指出神不是虛假空幻的，乃是有真實的本體（約壹三2）；不但為萬有所本、所靠、所歸（羅十一36），而且還能夠成了肉身來到世間，這更證明神是真實存在著。所以經上說：「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，也住在那位真實的裡面」（約壹五20）。

以上都指出神是真實的，故「真」字就是表明神。這真實最具體的表現，就是在耶穌基督。

真神就是「耶穌」—— 耶穌基督是教會唯一的救贖主

耶穌就是道成肉身來到世上的真神。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；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（約一1、14、18）。道成肉身的耶穌，乃是要應驗

主藉先知所說的話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（賽七14）；要給祂起名叫耶穌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。（以馬內利，就是「神與我們同在」；太—20-23）。

耶穌說：「我與父原為一」（約十30）。聖父啊，求祢因祢所賜給我的名（ἐν τῷ ὀνόματι σου ῥά δέδωκάς μοι；英文 ESV 版：in your name, which you have given me；中文直譯：因祢所賜給我的祢的名）保守他們……。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，因祢所賜給我的名（ἐν τῷ ὀνόματι σου ῥά δέδωκάς μοι。英文 ESV 版：in your name, which you have given me；中文直譯：因祢所賜給我的祢的名）保守了他們……」（約十七11-12）。

耶穌重複兩次宣告：祂所顯明的名「耶穌」，乃是「祢所賜給我的『祢的』名」，這從原文或英文來看都非常清楚。所謂的「父的名」，其實就是祂所賜給子的，父自己的名「耶穌」。神的名就是——耶穌，即「耶和華拯救」。

耶穌說：我來到世間，特為給真理作見證。凡屬真理的人，就聽我的話。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（約十八37，十四6）。



使徒彼得證道、教導說：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；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，和你們的兒女，並一切在遠方的人，就是主——我們神所召來的（徒二38-39）。他也宣告：除祂以外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（徒四12）。所以，教會必須奉耶穌基督的名施洗。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。並不分猶太人、希利尼人，自主的、為奴的，或男或女，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（加三27-28）。

耶穌的「教會」——

教會是耶穌用寶血所買贖、 選召出來的群體

保羅勸勉以弗所教會的長老說：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，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，也為全群謹慎，牧養神的教會，就是祂用自己血所買來的（徒二十28）。教會是屬神的教會，不是屬人的，是基督用自己的血從各族、各方、各民、各國中買了人來，叫他們歸於神的群體（啟五9）。

教會是耶穌的身體（弗一23），所以應有耶穌的名（約十七11、26），神要將所揀選的百姓歸於自己的名下（徒十五14-18）。真神曾吩咐摩西說，凡要獻祭，或求問神時，都要到神所選擇要立為祂名的居所（出二十24）。因此立有神名的教會才能蒙福（申十二5、11），因此真耶穌教會將神的名——耶穌，作為教會的名。

真教會應具備的三要素：

1. 要有神的話——真理。永生神的教會，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（提前三15）。所傳的道要合乎聖經，且要把神的道傳的全備「完整」（西一25），聖經一再的警戒我們，不可將神的話增加、刪減或修改（申四1-2，十二32；啟二二18-19）。
2. 要有神的靈——聖靈。真理所建造的教會，是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（弗二19-22）。耶穌在與門徒談到應許的保惠師都說到真理的聖靈（約十四16-17，十五26，十六13）。有神的話——「真理」，才有神的靈——「聖靈」同在，就有聖靈的工作與功效。
3. 要有神的作為——神蹟。門徒出去，到處宣傳福音，主和他們同工，用神蹟隨著，證實所傳的道（可十六17、20）。有神的靈「聖靈」同在，就可以顯出神的作為「神蹟」。教會是耶穌的身體，有耶穌的生命和能力，故有神蹟奇事隨著，證實所傳的真道。

結語

「真耶穌教會」的意思是指「真神耶穌基督所救贖的真教會」。這個名稱強調了教會的真實性、獨一性、屬靈性及耶穌基督的救贖性。這名稱也表明教會是「真神」（永恆獨一的耶穌基督）所設立的，並且高舉耶穌的名。

